

## 開南管理學院九十一年度第 二 學期

## 法律 學系科目教學計劃表

科目代碼	科目名稱	授課教師	修別	開課年級	學分數	每週時數
	中文：法學緒論進階	曾國雄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必修 <input checked="" type="checkbox"/> 選修	一年 班	2	2
	英文：Advanced Introduction To Law Studies	先修課程				
教學目標與內容	使學生繼第一學期後進階了解法律適用、解釋、制裁及各論之主要法規					
實施方法	<input checked="" type="checkbox"/> 講解法。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實作法。 <input checked="" type="checkbox"/> 討論法。 <input checked="" type="checkbox"/> 演習法。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問答法。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其他 ( )。					
評量方式	期中測驗 <input checked="" type="checkbox"/> %。 期末測驗 <input checked="" type="checkbox"/> %。 平時成績 <input checked="" type="checkbox"/> %。 其他 ( ) 成績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%。					
授課使用及參考書籍	(請按作者、書名、版別、出版社、發行地、出版年份、起訖頁數順序填寫)。 法學緒論、法學入門〈由學生就該類書自由選購〉					
科目簡介(可含大綱及教學進度)：						
第九章 法律之維護						
第十章 法律之制裁						
第十一章 法律關係						
第十二章 民、商法概說						
第十三章 刑事法概說						
第十四章 行政法概說						
第十五章 訴訟法、訴願法、請願法						
第十六章 其他重要法則						
◎以上各章之進度為2週						
說明：1.授課教師於學期前填寫本表，經課程委員會審核後，影印分送給教師所屬課程委員會召集人，授課班級所屬系、所及教務處課務組；並於開始上課時，將本內容向學生說明。2.本表於91.4.23第四次校課程委員會討論通過。						

課程委員會召集人：

系主任  
楊偉文

授課教師：

曾國雄